

##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1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16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钟国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2、审议通过《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2日